

# 匯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訊息

序號	3	發言日期	110/08/18	發言時間	15:41:17
發言人	梁世詮	發言人職稱	行政管處協理	發言人電話	2717-4347*618
主旨	公告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				
符合條款	第 7 款	事實發生日	110/08/18		
說明	<p>1. 董事會通過日期(事實發生日):110/08/18</p> <p>2. 舊會計師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 <p>3. 舊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1: 潘慧玲</p> <p>4. 舊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2: 張淑瓊</p> <p>5. 新會計師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 <p>6. 新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1: 黃珮娟</p> <p>7. 新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2: 潘慧玲</p> <p>8. 變更會計師之原因: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民國 110 年第 3 季起，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核閱)簽證會計師擬由潘慧玲會計師及張淑瓊會計師，變更為黃珮娟會計師及潘慧玲會計師。</p> <p>9. 說明係由公司主動終止委任或不再繼續委任或前任會計師主動終止委任或不再繼續接受委任: 不適用。</p> <p>10. 公司通知或接獲通知終止之日期:110/07/28</p> <p>11. 最近二年度已申報或即將編製之財務報告是否曾經會計師調整或提出內部控制重大改進事項之建議: 無。</p> <p>12. 公司對上開調整或建議事項有無不同意見(若有不同意見，請詳細說明每一事項之性質、公司原處理方法與最後處理結果暨繼任會計師對各該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p> <p>13. 公司正式委任繼任會計師前，是否曾就上開前任會計師所做調整及建議事項之處理及其對財務報表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該會計師(若有，請輸入詢問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p> <p>14. 說明是否授權前任會計師對繼任會計師所提合理之詢問(包括上開所述不同意見之情事)充分回答: 不適用。</p> <p>15. 其他應敘明事項: 無。</p>				